## 2020年大学毕业生参军入伍有关政策看过来！

经国务院、中央军委批准，2020年上半年征兵工作合并至下半年一并组织实施。国家明确提出扩大大学毕业生入伍规模，我们一起来看看国家和省有关政策汇总吧！

**时间安排**

征集时间为**8月1日**开始，**9月10日**起运新兵，**9月30日**结束。新兵批准入伍时间和军龄起算时间统一为**2020年9月1日**。

应征青年报名截至**2020年8月15日18时**，除2019年应届大学毕业的女青年外，其他人员自动转入下半年应征报名。

**基本条件**

**（一）年龄**

应征男青年:征集应、往届大学毕业生，年龄范围为2020年年满18至24周岁（1996.1.1-2002.12.31出生）。

应征女青年:征集应届大学毕业生，年龄范围为2020年年满18至22周岁（1998.1.1-2002.12.31出生）。

**（二）基本身体条件**

《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明确：①身高，男青年不低于160cm，女青年不低于158cm，条件兵另行规定。②体重，标准体重kg=（身高cm-110），男青年不超过标准体重的3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女青年不超过标准体重的2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③视力，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6，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5，矫正视力不低于4.8且矫正度数不超过600度，条件兵另行规定。④文身，面颈部文身，着军队制式体能训练服其他裸露部位长径超过3cm的文身，其他部位长径超过10cm的文身，男性文眉、文眼线、文唇，女性文唇，不合格。⑤瘢痕体质，面颈部长径超过3cm或者影响功能的瘢痕，其他部位影响功能的瘢痕，不合格。⑥手指、足趾残缺或畸形，足底弓完全消失的扁平足，重度皲裂症，不合格。

**应征地选择**

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可在学校所在地应征，也可在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应征。

户籍不在我省，但经常居住地在我省且取得当地居住证3年以上的，可以在我省经常居住地应征；户籍在我省，经常居住地与户籍所在地不在同一市的，应在户籍所在地应征。

**报名应征程序**

**（一）应征男青年**

**1.登记报名。**8月15日前，男性适龄青年登录“全国征兵网”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参加兵役登记和网上报名，自行下载打印《公民兵役登记/应征报名表》，大学生同步打印《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和《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

**2.初检初考。**应征青年携带本人身份证、户口簿、学生证、学历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按规定的时间到高校征兵工作站或所属乡镇（街道）武装部参加目测体检和政治初步考核。

**3.体检政考。**征兵开始后，应征地兵役机关会将具体上站体检时间、地点通知应征青年本人，应征青年按照通知要求，携带本人相关证明材料，直接参加应征地县级征兵办公室组织的体格检查，当地公安、教育等部门同步展开政治联合考核。体格检查和联合考核合格者，县级兵役机关将通知其所在乡镇（街道）基层武装部，安排走访调查。

**4.役前教育。**应征地兵役机关组织体检和政考双合格人员进行为期1周左右的役前教育训练，以思想教育为主、军事训练为辅，并同步开展体格抽查复查工作。

**5.预定新兵。**县级兵役机关对体检和政考双合格并完成役前训练的应征青年进行全面衡量，确定预定批准入伍对象，同等条件下，优先确定学历高的青年和大学毕业生为预定新兵。

**6.张榜公示。**对预定新兵名单在县（市、区）、乡镇（街道）张榜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

**7.批准入伍。**体格检查、政治考核合格并经公示的，由县级征兵办公室正式批准入伍，发放《入伍通知书》，统一输送至部队服役。

**（二）应征女青年**

8月15日18时前，按男青年报名办法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截止后，教育部学信网自动依据报名人员高考相对分数，按照由高到低顺序，择优确定6倍征集任务数的女青年作为初选预征对象。网上报名系统通过短信通知初选对象本人，初选对象登录“全国征兵网”，下载打印《应征女青年网上报名及审核表》，高校应届毕业生、在校生同时打印《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各地级以上市征兵办公室下载打印应征女青年初选花名册，组织体检政考、综合素质考评、审批定兵，全程公开公示，全程接受监督。

**经济补助**

**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津贴费。**在部队发放，2年共约2万多元，艰苦地区和特殊军兵种单位另有提高。

**2.退役金。**退役时由部队发放，约1万多元。

**3.家庭优待金。**由地方政府发放，共发2年，每年按照不低于当地上一年度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0%的标准发放；义务兵服役期间个人获得荣誉称号、立功或者获得优秀士兵称号的，其家庭按不同比例增发一次性优待金；对到新疆、西藏等军队确定的高原、边远、艰苦地区服役的义务兵，其家庭优待金按照不低于普通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当年发放标准的2倍发放。

**4.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由地方政府对退出现役的义务兵发放，标准不低于2.5万元。

**5.大学生学费资助。**大学生服义务兵役享受学费补偿代偿，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8000元，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

**6.大学生毕业生入伍补助。**2018至2020年，我省除广州、深圳市以外的19个地级市应征入伍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含高职）应（往）届毕业生，且服役满2年的，硕（博）士毕业生每人3万元，本科毕业生每人2.5万元，专科毕业生每人2万元。

**发展空间**

部队非常重视大学生士兵，特别是大学毕业生士兵，在考学提干、士官选取等方面都有相关优惠政策。

**1.选取士官。**同等条件下优先选取士官；优先安排参加专业技术培训；首次选取士官，大学毕业生在高校学习时间视同服役时间。

**2.报考军校。**专科毕业生士兵，可参加全军统一组织本科层次招生考试，录取有关军队院校培训，学制两年。

**3.保送入学。**大学毕业生士兵参加保送入学对象选拨的，同等条件下优先列为推荐对象，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安排6个月任职培训，具有专科学历的，安排2年本科层次学历培训。

**4.士兵提干。**符合条件的大学毕业生士兵在部队可以提干，主要条件：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取得全日制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年龄不超过26周岁入伍一年半以上且在推荐的旅（团）级单位工作半年以上；身体和心理健康，符合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等等。

**5.安排工作。**退役士兵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由人民政府安排工作：（1）士官服役满12年的；（2）服现役期间平时荣获二等功以上奖励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3）因战致残被评定为5-8级残疾等级的；（4）烈士子女。

义务兵退出现役报考公务员、应聘事业单位职位的，在军队服现役经历视为基层工作经历，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录用或聘用。

**退役优待**

**1.研究生升学政策。**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在部队荣立二等功及以上的，符合研究生报名条件的可免试（指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拥有硕士研究生推免资格的高校，每年安排不低于2%的推免生招生计划，专门招收本校应届毕业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2.专升本招生计划单列。**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在完成高职学业后参加普通本科专升本考试，实行计划单列。其中，招收以应届毕业生身份参军入伍的退役士兵，招生计划不低于此类报考人数的80%。在不低于50%的录取比例的基础上，根据招收工作实际以及院校专业人才培养要求，划定退役士兵录取分数线。

**3.招录招聘政策。**

**①公务员招录：**将全省退役大学生士兵招录公务员工作纳入公务员录用“四级联考”，2020年全省至少安排400名指标，与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等服务基层项目统筹安排职位，重点向基层一线单位倾斜，职位设置指标由省级公务员主管部门根据各地区退役大学生士兵数量按比例分配下达。

**②事业单位招聘：**具有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退役大学生士兵参加粤东西北乡镇事业单位专项公开招聘的，可报考免笔试岗位，不受岗位职称、执业资格、工作年限、户籍等条件的限制，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

**③国有企业单位定向招聘：**每年国有企业在新招聘职工时，拿出一定数量的岗位定向招聘全省退役大学生士兵，招聘数量不低于当年退役大学生士兵人数的15%。

**4.落户政策。**在广东省入伍的全日制在校大学生退役继续完成学业后和在广东省入伍的全日制大学毕业生退役后，一年内被入伍地接收的，可在当地办理落户手续。

**毕业生除了报名义务兵征集外还有一个选择↓↓↓直招士官**

直招士官是直接从非军事部门招收士官（简称直招士官），是指根据《兵役法》《征兵工作条例》以及有关规定，直接招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入伍，需要学历符合，专业符合，年龄符合。即普通高校应届、往届毕业生，所学专业符合部队需要，24周岁以内。直招士官名额有限，不会像义务兵那样大规模征集，每年征集过程中会有部分体检政考等各项合格的同学没能去成直招士官，但是仍可参加义务兵征集。

来源 | 广东省教育厅